案別：

輔仁大學授課教師更正學生學期成績申請表

教師姓名：　　聯絡電話：

開課院系：　　開課學年：　學年度第　學期

任教科目：

學生系別	學號	姓名	原始成績	更正後成績	備註

申請更正理由	應檢附所有相關證明文件說明
☐ 核算錯誤	☐ 點名記分簿正本　☐ 成績計算原稿　☐ 試卷
☐ 漏計（期中、期末、作業、報告）成績	☐ 相關之試卷、作業、報告及點名記分簿正本　☐ 成績計算原稿 ☐ 作業、報告（以 E-mail 繳交者，需附檔案傳送紀錄與檔案資料）
☐ 誤謄（輸入錯誤）	☐ 點名記分簿正本　☐ 成績計算原稿　☐ 試卷
☐ 誤記缺席	☐ 點名紀錄、請假單或其他相關證明，並附點名記分簿正本 ☐ 成績計算原稿
☐ 其他	☐ 依情況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點名記分簿正本　☐ 成績計算原稿

教師說明（正確成績計算方式及其他說明，**請務必填寫**）

註：一、依據「輔仁大學更正學生學期成績辦法」第六條：申請更正學生學期成績，至遲應在次**學期開始上課之一週內**向教務處提出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二、依據「輔仁大學更正學生學期成績辦法」第七條:會議時得邀請該科授課教師及系主任列席陳述。**更正成績委員會決議：1.若學生連續二分之一不及格 2.學生成績由及格更正為不及格時，應請任課教師出席會議現場說明之。**

院長（全人中心主任)意見	開課系所主管意見	任課教師簽名

※學生＿＿＿＿＿＿本學期☐1/2 不及格☐連續 1/2 不及格　填表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